证券代码：603079　　证券简称：圣达生物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57

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6年10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3日以电子邮件结合短信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洪爱女士主持，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；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同意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发布的《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》

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同意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发布的《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58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米业轩女士因个人原因已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经董事长提名，董事会同意聘任范永武先生（简历详见附件）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范永武先生具备履职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不适合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。

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地址：浙江省台州市天台县福溪街道始丰东路18号

联系电话：0576-83966111

传真：0576-83966111

电子邮箱：zqb@sd-pharm.com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10月28日

附件：

范永武先生，1988年2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2017年2月至2021年6月，任圣达生物证券事务专员、证券事务代表；2021年7月至2024年9月，任闰土股份证券事务代表；2024年9月至2026年8月，任职于天成自控证券部；2026年9月至今，任职于公司证券部。范永武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范永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持股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，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。